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約聘社會工作督導員 田潤豪
電話：04-7532241
電子信箱：elysium41319@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衛生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8日

發文字號：府社工助字第11501726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衛生福利部公文、簡章（電子檔2份）（376470000A_1150172680_ATTACH1.pdf、
376470000A_1150172680_ATTACH2.pdf）

主旨：轉知衛生福利部辦理「115年公私部門協力穩定社工人力
分區座談會」報名簡章1份，請貴單位社工人員踴躍報名
參加，並請准予參與人員公差假，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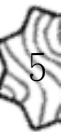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15年5月4日衛部救字第1151361650A號函辦理。
- 二、臺北地方法院於115年4月16日劉劉案社工宣判，社工憂慮執業風險大幅提升，恐引發優秀人才出走。為提振社工士氣，穩定公私部門人力，並積極回應制度檢討，規劃辦理4場次分區座談會（北、中、南、東各1場次），廣泛蒐集各縣市政府、社福團體、用人單位、專家學者、社工師公會、職業工會等相關意見，以利政策規劃更完善的社工專業制度。
- 三、本分區座談會，邀請中央、各地方政府及民間從事社會工作直接服務社會工作人員及督導、主管，含地方政府、社會福利機構、社工師事務所、各社會工作專業組織、公

醫政科 收文:115/05/08



A21150030069 有附件



會、職業工會等單位社工人員及全國大專院校社工科系之教師及博碩士生及相關團體代表參加，每場次論壇預計70至100人（除東區外，每公私部門單位報名至多2人，額滿報名提前截止）。辦理時間地點資訊如下：

- (一)東區（第1場，預計90人）：115年5月23日（星期六）於花蓮縣政府大簡報室；參與縣市為花蓮縣、臺東縣。預計報名截止時間：115年5月19日（星期二）下午5點。
- (二)南區（第2場，預計100人）：115年5月30日（星期六）於高雄市政府社會局長青綜合服務中心會議廳；參與縣市為高雄市、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屏東縣。預計報名截止時間：115年5月26日（星期二）下午5點。
- (三)中區（第3場，預計70人）：115年6月6日（星期六）於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401會議室；參與縣市為臺中市、苗栗縣、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預計報名截止時間：115年6月2日（星期二）下午5點。
- (四)北區（第4場，預計100人）：115年6月12日（星期五）於本部301會議室；參與縣市為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基隆市、宜蘭縣、澎湖縣、金門縣、連江縣。預計報名截止時間：115年6月8日（星期一）下午5點。

四、請貴單位踴躍報名參加，並於各場次額滿前完成線上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As1R62xnMLWFn7nQ9>（詳如附件簡章）；報名資料送出後，將於報名截止日後寄送報名成功通知。

五、每場次全程參與者，核予社會工作師繼續教育積分。

六、本案如有聯繫事項，請洽業務聯絡人：衛生福利部社會救
助及社工司陳柏宇科員：02-85906629。

正本：教育部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彰化縣衛生局、本府教育處、彰化縣學生輔導諮商中
心、彰化縣少年輔導委員會、本縣各社工師事務所及社會福利團體、彰化縣社工
師公會

副本：本府社會處



裝

訂

線

